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魯木·伊木伊 電話: 03-8462860#580 傳真: 03-8572660

電子信箱: lomod@hlc.edu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1003968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函、培訓研習簡章

(376550000A_1110039688_ATTACH1.pdf \ 376550000A_1110039688_ATTACH2.

pdf)

主旨:函轉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 師範大學辦理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之資訊監試 人員培訓研習報名相關事宜,請貴校協助公告問知,請查 照。

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1年2月24日 原語認字第11100004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目的為透過完善訓練課程篩選機制,培育偏鄉地區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資訊監試人員,並進行實作演練提升資訊監試人員專業信度。
- 三、鼓勵具電腦相關教學、學習背景及監試工作經驗等相關背 景者踴躍參與。結業後核發教師研習時數,成為總試務中 心專業人才資料庫,獲得資訊監試人員之聘用資格。
- 四、本次研習分別於3月9日(桃園市中原大學、高雄市海青工商)、3月10日(南投縣國立暨南大學)辦理三場次,2月





25日開始報名,額滿即截止 ,並於111年3月4日下午5時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取名額。

五、檢送旨揭培訓研習簡章一份供參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

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
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電2022/03/01文章 10:14:39章



